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容齋續筆 第十五卷（十三則）

紫閣山村詩宣和間，朱勳挾花石進奉之名，以固寵規利。東南部使者郡多出其門，如徐鑄、應安道、王仲閔輩其惡，豪奪漁取，士民家一石一木稍堪玩，即領健卒直入其家，用黃封表志，而未即取，護視微不謹，則被以大不恭罪，及發行，必撤屋決牆而出。人有一物小異，共指為不祥，唯恐芟夷之不速。楊戩、李彥創汝州西城所，任輝彥、李士渙，王滄、毛孝立之徒，亦助之發物供奉，大抵類勳，而又有甚焉者。徽宗患其擾，屢禁止之，然覆出為惡，不能絕也。偶讀白樂天《紫閣山北村》詩，乃知唐世固有是事。漫錄於此：「晨游紫閣峰，暮宿山下村。村老見予喜，為予開一樽。舉杯未及飲，暴卒來入門，紫衣挾刀斧，草草十餘人。奪我席上酒，擊我盤中饗。主人退後立，斂手反如賓。中庭有奇樹，種來三十春。主人惜不得，持斧斷其根。口稱彩造家，身屬神策軍。主人切勿語，中尉正承恩。」蓋貞元、元和間也。李林甫秦檜李林甫為宰相，妒賢嫉能，以裴耀卿、張九齡在己上，以李適之爭權，設詭計去之。若其所引用，如牛仙客至終於位，陳希烈及見其死，皆共政六七年。雖兩人伴食諂事，所以能久，然林甫以伎心賊害，亦不朝慍暮喜，尚能容之。秦檜則不然，其始也，見其能助我，自冗散小官，不三二年至執政。史才由御史檢法官超右正言，遷諫議大夫，遂簽書樞密。施鉅由中書檢正、鄭仲熊由正言，同除權吏部侍郎。方受告正謝，旋即參知政事，鄭為簽樞。宋樸為殿中侍御史，欲驟用之，令台中申稱本台缺檢法主簿，須長貳乃可辟。即就狀奏除侍御史，許薦舉，遽拜中丞，謝日除簽樞，其捷如此。然數人者不能數月而罷。楊願最善佞，至飲食動作悉效之。秦嘗因食，噴嚏失笑，願於倉卒間，亦陽噴飯而笑，左右侍者曬焉。秦察其奉己，愈喜。既歷歲亦厭之，諷御史排擊而預告之，願涕淚交頤。秦曰：「士大夫出處常事耳，何至是？」願對曰：「願起賤微，致身此地，已不啻足，但受太師生成之恩，過於父母，一旦別去，何時復望車塵馬足邪？是所以悲也。」秦益憐之，使以本職奉祠，僅三月起知宣州。李若谷罷參政，或曰：「胡不效楊原仲之泣？」李河北人，有直氣，笑曰：「便打殺我，亦撰眼淚不出。」秦聞而大怒，遂有江州居住之命。秦嘗以病謁告，政府獨有餘堯弼，因奏對，高宗訪以機務，一二不能答。秦病癒入見，上曰：「餘堯弼既參大政，朝廷事亦宜使之與聞。」秦退，扣余曰：「比日榻前所詢何事？」餘具以告。秦呼省吏取公牘閱視，皆已書押。責之曰：「君既書押了，安得言弗知？是故欲相賣耳！」餘離席辯析，不復應。明日台評文章。段拂為人憤憤，一日，秦在前開陳頗久，遂俯首瞌睡。秦退始覺，殊窘怖，上猶慰撫之，且詢其鄉里。少頃，還殿廊幕中。秦閉日誦佛，典客贊揖至三，乃答。歸政事堂，窮詰其語，無以對，旋遭劾，至於責居。湯思退在樞府，上偶回顧，有所問。秦是日所奏，微不合。即云：「陛下不以臣言為然，乞問湯思退。」上曰：「此事朕豈不曉，何用問他湯思退？」秦還省見湯，已不樂，謀去之。會其病，迫於亡，遂免。考其所為，蓋出偃月堂之上也。

注書難注書至難，雖孔安國、馬融、鄭康成、王弼之解經，杜元凱之解《左傳》，顏師古之注《漢書》，亦不能無失。王荊公《詩新經》，「八月剝棘」解云：「剝者，剝其皮而進之，所以養老也。」毛公本注云：「剝，擊也。」陸德明音普卜反。公皆不用。後從蔣山郊步至民家，問其翁安在？曰：「去撲棘。」始悟前非。即具奏乞除去十三字，故今本無之。洪慶善注《楚辭·九歌·東君》篇：「緜瑟兮交鼓，蕭鍾兮瑤篴。」引《儀禮·鄉飲酒》章「問歌《魚麗》」章《由庚》。歌《南有嘉魚》，笙《崇丘》為比，云：「蕭鍾者，取二樂聲之相應者互奏之。」即鑊板，置於墳庵，一蜀客過而見之，曰：「一本蕭作■，《廣韻》訓為擊也。蓋是擊鍾，正與緜瑟為對耳。」慶善謝而亟改之。政和初，蔡京禁蘇氏學，蘄春一土獨杜門注其詩，不與人往還。錢仲仲為黃岡尉，因考校上舍，往來其鄉，三進謁然後得見。首請借閱其書，土人指案側巨編數十，使隨意抽讀，適得《和楊公濟梅花》十絕：「月地雲階漫一尊，玉奴終不負東昏。臨春結綺荒荆棘，誰信幽香是返魂。」注云：「玉奴，齊東昏侯潘妃小字。臨春、結綺者，東後主三閣之名也。」仲仲曰：「所引止於此耳？」曰：「然。」仲仲曰：「唐牛僧孺所作《周秦行紀》，記入薄太后廟，見古后妃輩，所謂月地雲階見洞仙，東昏以玉兒故，身死國除，不擬負他，乃是此篇所用。先生何為沒而不書？」土人恍然失色，不復一語，顧其子然紙炬悉焚之。仲仲勸使姑留之，竟不可。曰：「吾枉用工夫十年，非君幾貽士林嗤笑。」仲仲每談其事，以戒後生。但玉奴乃楊貴妃自稱，潘妃則名玉兒也。剝囊之說，得於吳說、傅朋，蕭鍾則慶善自言也。紹興初，又有傅洪秀才注坡詞，鑊板錢塘，至於「不知天上宮闕，今夕是何年」，不能引「共道人間惆悵事，不知今夕是何年」之句。「笑怕薔薇■」，「學畫鴉黃未就」，不能引《南部煙花錄》，如此甚多。

書易脫誤經典遭秦火之餘，脫亡散落，其僅存於今者，相傳千歲，雖有錯誤，無由復改。《漢·藝文志》載：「劉向以中古文《易經》校施、孟、梁丘經，或脫去『無咎』、『悔亡』，唯費氏經與古文同。以《尚書》校歐陽、夏侯三家經文，《酒誥》脫簡一，《召誥》脫簡二。率簡二十五字者，脫亦二十五字，簡二十二字者，脫亦二十二字。」今世所存者，獨孔氏古文，故不見二篇脫處。《周易·雜卦》自《乾》、《坤》以至《需》、《訟》，皆以兩兩相從，而明相反之義，若《大過》至《夬》八卦則否。蓋傳者之失也。東坡始正之。元本云：「《大過》，顛也。《姤》，遇也，柔遇剛也。《漸》，女歸待男行也。《頤》，養正也。《既濟》，定也。《歸妹》，女之終也。《未濟》，男之窮也。《夬》，決也，剛決柔也，君子道長，小人道憂也。」坡改云：「《頤》，養正也。《大過》，顛也。《姤》，遇也，柔遇剛也。《夬》，決也，剛決柔也，君子道長，小人道憂也。《漸》，女歸待男行也。《歸妹》，女之終也。《既濟》，定也。《未濟》，男之窮也。」謂如此而相從之次，相反之義，煥然若合符節矣。《尚書·洪範》「四，五紀：一曰歲，二曰月，三曰日，四曰星辰，五曰曆數」，便合繼之以「王省惟歲，卿士惟月，師尹惟日」。至於「月之從星，則以風雨」一章，乃接「五皇極」，亦以簡編脫誤，故失其先後之次。「五皇極」之中，蓋亦有雜「九，五福」之文者。如「斂時五福，用敷錫厥庶民」，「凡厥正人，既富方谷，汝弗能使有好於而家，時人斯其辜，於其無好德，汝雖錫之福，其作汝用咎」，及上文「而康而色，曰予攸好德，汝則錫之福」是也。《康誥》自「惟三月，哉生魄」至「乃洪《大誥》治」四十八字，乃是《洛誥》，合在篇首「周公拜手」之前。《武成》一篇，王荊公始正之，自「王朝步自周，於征伐商」，即繼以「底商之罪，告於皇天后土」至「一戎衣，天下大定」，乃繼以「厥四月，哉生明」至「予小子其承厥志」，然後及「乃反商政」，以訖終篇，則首尾亦粲然不紊。

南陔六詩《南陔》、《白華》、《華黍》、《由庚》、《崇邱》、《由儀》六詩，毛公為《詩詁訓傳》，各置其名，述其義，而亡其辭。《鄉飲酒》、《燕禮》云「笙入堂下，磬南北面立。樂奏《南陔》、《白華》、《華黍》」，「乃問歌《魚麗》」，笙《由庚》；歌《南有嘉魚》，笙《崇丘》；歌《南山有台》，笙《由儀》；乃合樂，《周南·關雎》、《葛覃》、《卷耳》、《召南·鵲巢》、《采芣》、《采芣》。竊詳文意，所謂歌者，有其辭所以可歌，如《魚麗》、《嘉魚》、《關雎》以下是也；亡其辭者不可歌，故以笙吹之，《南陔》至於《由儀》是也。有其義者，謂「孝子相戒以養」、「萬物得由其道」之義，亡其辭者，元未嘗有辭也。鄭康成始以為及秦之世而亡之。又引《燕禮》「升歌《鹿鳴》、下管《新宮》」為比，謂《新宮》之詩亦亡。按《左傳》宋公享叔孫昭子，賦《新宮》。杜注為逸詩，即亦有辭，非諸篇比也。陸德明音義云：「此六篇蓋武王之詩，周公制禮，用為樂章，吹笙以播其曲。孔子刪定在三百一十一篇內。及秦而亡。」蓋祖鄭說耳。且古《詩》經刪及逸不存者多矣，何獨列此六名於大序中乎？東哲《補亡》六篇，不作可也。《左傳》叔孫豹如晉，晉侯享之，金奏《肆夏》、《韶夏》、《納夏》，工歌《文王》、《大明》、《棗》、《鹿鳴》、《四牡》、《皇皇者華》。三《夏》者樂曲名，擊鍾而奏，亦以樂曲無辭，故以金奏，若六詩則工歌之矣，尤可證也。

紹聖廢春秋五聲本於五行，而徵音廢。四瀆源於四方，而濟水絕。《周官》六典所以布治，而司空之書亡。是固出於無可奈何，非人力所能力也。乃若《六經》載道，而王安石欲廢《春秋》。紹聖中，章子厚作相，蔡卞執政，遂明下詔罷此經，誠萬世之

罪人也。

王韶熙河王韶取熙河，國史以為嘗游陝西，採訪邊事，遂詣關上書。偶讀《晁以道集·與熙河錢經略書》，云：「熙河一道，曹南院棄而不城者也。其後夏英公喜功名，欲城之，其如韓、范之論何？又其後有一王長官韶者，薄游陽翟，偶見《英公神道碑》所載云云，遂竊以為策以乾丞相。時丞相是謂韓公，視王長官者稚而狂之。若河外數州，則又王長官棄而不城者也。彼木讷之志不淺，鬼章之睥睨尤近而著者，隴拶似若無能，頗聞有子存，實有不可不懼者。」此書蓋是元祐初年，然則韶之本指乃如此。予修史時未得其說也。《英公碑》，王岐公所作，但云嘗上十策。若通喚嘶囉之屬光。當時施用之，餘皆不書，不知晁公所指為何也？

書籍之厄梁元帝在江陵，蓄古今圖書十四萬卷，將亡之夕盡焚之。隋嘉則殿有書三十七萬卷，唐平王世充，得其舊書於東都，浮舟泝河，盡覆於砥柱，貞觀、開元募借繕寫，兩都各聚書四部。祿山之亂，尺簡不藏。代宗、文宗時，復行搜彩，分藏於十二庫。黃巢之亂，存者蓋勘。昭宗又於諸道求訪，及徙洛陽，蕩然無遺。今人觀漢、隋、唐《經籍·藝文志》，未嘗不茫然太息也。晁以道記本朝王文康初相周世宗，多有唐舊書，今其子孫不知何在。李文正所藏既富，而且辟學館以延學士大夫，不待見主人，而下馬直入讀書。供牢饌以給其日力，與眾共利之。今其家僅有敗屋數楹，而書不知何在也！宋宣獻家兼有畢文簡、楊文莊二家之書，其富蓋有王府不及者。元符中，一夕災為灰燼。以道自謂家五世於茲，雖不敢與宋氏爭多，而校讎是正，未肯自遜。政和甲午之冬，火亦告讎。唯劉壯輿家於廬山之陽，自其祖凝之以來，遺子孫者唯圖書也，其書與七澤俱富矣。於是為作記。今劉氏之在廬山者不聞其人，則所謂藏書殆亦羽化。乃知自古到今，神物亦於斯文為靳靳也。宣和殿、太清樓、龍圖閣御府所儲，靖康蕩析之餘，盡歸於燕，置之秘書省，乃有幸而得存者焉。

逐貧賦韓文公《送窮文》，柳子厚《乞巧文》，皆擬揚子雲《逐貧賦》。韓公《進學解》擬東方朔《客難》，柳子《晉問》篇擬枚乘《七發》、《貞符》擬《劇秦美新》，黃魯直《跋奚移文》擬王子淵《僮約》，皆極文章之妙。《逐貧》一賦幾五百言，《文選》不收，《初學記》所載才百餘字，今人蓋有未之見者，輒錄於此，云：「揚子遁世，離俗獨處。左鄰崇山，右接曠野。鄰垣乞兒，終貧且窶。禮薄義弊，相與群聚。惆悵失志，呼貧與語：『汝在六極，投棄荒遐。好為庸卒，刑戮是加。匪惟幼稚，嬉戲土沙。居非近鄰，接屋連家。恩輕毛羽，義薄輕羅。進不由德，退不受河。久為滯客，其意若何？人皆文繡，餘褐不全。人皆稻粱，我獨藜餐。貧無寶玩，何以接歡。宗室之宴，為樂不繁。徒行負負，出處易衣。身服百役，手足胼胝。或耘或耔，沾體露肌。朋友道絕，進官凌遲。厥咎安在，職女之為。舍女遠竄，崑崙之顛。爾復我隨，翰飛戾天。舍爾登山，巖穴隱藏，爾復我隨，陟彼高岡。舍爾入海，泛彼柏舟。爾復我隨，載沉載浮。我行爾動，我靜爾休。豈無他人，從我何求？今汝去矣，勿復久留！』貧曰：『唯唯，主人見逐，多言益嗤。心有所懷，願得盡辭。昔我乃祖，崇其明德。克佐帝堯，誓為典則。土階茅茨，匪離匪飾。愛及季世，縱其昏惑。饕餮之群，貪富苟得。鄙我先人，乃做乃驕。瑤台瓊室，華屋崇高。流酒為他，積肉為嶠。是用鵠逝，不踐其朝。三省吾身，謂予無譽。處君之家，福祿如山。忘我大德，思我小怨。堪寒能暑，少而習焉。寒暑不忒，等壽神仙。架拓不顧，貪類不乾。人皆重蔽，子獨露居。人皆怵惕，子獨無虞。』言辭既察，色厲目張。攝齊而興，降階下堂。『誓將去汝，適彼首陽。孤竹之子，與我連行。』餘乃避席，辭謝不直：『請不貳過，聞義則服。氏與爾居，終無厭極。』貧遂不去，與我游息。」唐宣宗時，有文士王振自稱「紫邏山人」，有《送窮辭》一篇，引韓吏部為說，其文意亦工。

澗松山苗詩文當有所本，若用古人語意，別出機杼，曲而暢之，自足以傳示來世。左太衝《詠史》詩曰：「鬱鬱澗底鬆，離離山上苗。以彼徑寸莖，蔭此百尺條。世胄躡高位，英俊沉下僚。地勢使之然，由來非一朝。」白樂天《續古》一篇，全用之，曰：「雨露長纖草，山苗高入雲。風雪折勁木，澗鬆摧為薪。風摧此何意，風長彼何因？百尺澗底死，寸莖山上春。」語意皆出太衝，然其含蓄頓挫，則不逮也。

男子運起寅今之五行家學，凡男子小運起於寅，女子小運起於申，莫知何書所載？

《淮南子·汜論訓》篇云：「禮三十而娶。」許叔重注曰：「三十而娶者，陰陽未分時俱生於子，男從子數左行三十年立於巳，女從子數右行二十年亦立於巳，合夫婦，故聖人因是制禮，使男子三十而娶，女二十而嫁。其男子自己數左行十得寅，故人十月而生於寅，故男子數從寅起，女自己數右行得申，亦十月而生於申，故女子數從申起。」此說正為起運也。

宰我作難《史記》稱宰我為齊臨菑大夫，與田常作難，以夷其族，孔子恥之。蘇子由作《古史》，精為辯之，以為子我者闕止也，與田常爭齊政，為常所殺，以其字亦曰子我，故《戰國》之書誤以為宰子。此論既出，聖門高第，得免非義之謗。東坡又引李斯《諫書》，謂「田常陰取齊國，殺宰子於庭」。是其不從田常，故為所殺也。予又考之，子路之死，孔子曰：「由也死矣。」又曰：「天祝予！」哭於中庭，使人覆醢，其悲之如是，不應宰我遇禍，略無一言。《孟子》所載三子論聖人賢於堯、舜等語，疑是夫子沒後所談，不然，師在而備出意見議之，無復質正，恐非也。然則宰我不死於田常，更可證矣。而《淮南子》又有一說云：「將相攝威擅勢，私門成黨，而使道不行。故使陳成、田常、鷓夷子皮得成其難，使呂氏絕祀。」子皮謂范蠡也，蠡浮海變姓名游齊，時簡公之難已十餘年矣。《說苑》亦云：「田常與宰我爭，宰我將攻之，鷓夷子皮告田常，遂殘宰我。」此說尤為無稽，是以蠡為助田氏為齊禍，其不分賢逆如此。

古人占夢《漢·藝文志·七略》雜占十八家，以《黃帝長柳占夢》十一卷，《甘德長柳占夢》二十卷為首，其說曰：「雜占者，紀百家之象，候善惡之證。眾占非一，而夢為大，故周有其官。」《周禮》：「太卜，掌三夢之法，一曰致夢，二曰箝夢，三曰咸陟。」鄭氏以為致夢夏後氏所作，箝夢商人所作，咸陟者言夢之皆得，周人作焉。而占夢專為一官，以日月星辰占六夢之吉凶，其別：曰正、曰噩、曰思、曰寤、曰喜、曰懼。季冬，聘王夢，獻吉夢於王，玉拜而受之。乃舍萌於四方，以贈惡夢。舍萌者，猶釋彩也。贈者，送之也。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經所載，高宗夢得說；周文王夢帝與九齡；武王伐紂，夢葉朕卜；宣王考牧，牧人有熊罴虺蛇之夢，召彼故老，訊之占夢。《左傳》所書尤多。孔子夢坐奠於兩楹。然則古之聖賢，未嘗不以夢為大，是以見於《七略》者如此。魏、晉方技，猶時時或有之。今人不復留意此卜，雖市並妄術，所在如林，亦無一箇以占夢自名者，其學殆絕矣。